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赋予的职责，以维护公司利益、股东权益为原则，勤勉、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积极参加了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审核，规范了公司运作、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利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共计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公司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1. 19	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4. 23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6. 12	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8. 27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	2024. 10. 22	1.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九次会议		
6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11. 26	1.《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监督核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地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本年度的财务报告客观、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及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四）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检查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不存

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建立并完善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了相关制度，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公司及相关人员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度，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

（一）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持续健全、完善监事会各项工作制度，持续加强与董事会、经营层的工作沟通，依法依规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定期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列席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会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认真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

（二）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及募集资金的使用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保证资金合规及高效地使用，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财务、审计、内控等专业知识。同时，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